

# 中华道德五千年

冯克诚

蒋卫杰

宋武

主编

上古——先秦时期的道德发展与德育实践

# 中华道德五千年

<1>

学术顾问: 王炳熙 陶国华

执行主编: 冯克诚 蒋卫杰 宋武

## 上古——先秦时期的道德发展与德育实践

中国文史出版社

(京) 新登字第 10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道德五千年/冯克诚编，—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  
1998.3

ISBN 7-5034-0922-3

I. 中… II. 冯… III. 伦理学-历史-中国 IV. B82-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04078 号 4-1

---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100811 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  
印 刷：北京通县京华印刷制版厂  
装 订：密云渔家台装订厂  
经 销：新华书店经销  
开 本：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印 张：100 个印张 字 数：2000 千字  
印 数：1—3000  
版 次：1998 年 2 月 北京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定 价：128.00 元 (全套 20 本)

---

文史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工厂负责退换。

# ◆ 目录 ◆



## 序说

中国道德伦理的主要问题 ..... (1)

## 上古——先秦时期的道德发展与德育实践

概 述	(14)
原始人群时期的道德要求与德育活动	(21)
氏族公社时期交往的道德要求与实践	(27)
文明社会与中华道德	(48)
奴隶社会阶级统治的道德与德育的产生	(50)
尊命敬神的夏代	(57)
先鬼而后礼的商代	(61)
德作为一种范畴出现在殷代	(65)
傅说的德育思想	(68)
箕子的“神道设教”与治术人才修养论	(71)
西周对“德”的重大发展	(75)
尊礼尚德的西周	(82)
修德惠民的治术与教化	(93)

周公的德教 .....	(97)
“六艺”礼乐的政治伦理.....	(116)
“六艺”的养心法则.....	(122)

## 序　说

### 中国道德伦理的主要问题

据文献记载，西周“德”字产生，见于钟鼎文、《诗经》、《周书》。这“德”有德行、德政的意思，认为王有“德”，就可以得到上天的保佑，拥有土地和人民。

在先秦诸子思想中，道、德原是两个概念。孔子说：“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论语·述而》）从比较抽象的东西说到比较具体的东西。道是最高原则；德有德行、德政等义。德即实行这原则所得。老子讲的道、德，与现在讲的道德不一样。道是最高原理。德是每一东西的本性，是有得于道。老子主要是讲的宇宙观，与人生哲学也有关。《荀子·劝学》说：“故学至乎礼而止矣，夫是之谓道德之极。”道德二字连用。总之，中国古代，道是原则，德是实行原则有一定成就。

儒家讲道德的内容即是人伦。《孟子·滕文公上》：“使契为司徒，教以人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荀子·解蔽》说：“圣也者，尽伦者也；王也者，尽制者也。”伦理二字连用，见于《礼记·乐记》：“乐者，通伦理

者也。”

中国古代哲学，往往宇宙观、认识论与伦理学一起讲，交织在一起。这就需要认真研究伦理学。并注意伦理思想与宇宙观、认识论的有机联系。

中国伦理思想史上讨论的主要问题是：

### 1. 道德起源

道德起源论，主要的就是人性论问题。人性论问题不仅是伦理学问题。

关于人性，孔子讲了一句话：“性相近也，习相远也。”（《论语·阳货》）孔子没讲到性的善恶问题。这看法比较合理，就是过于简单了。战国时期，关于人性问题的辩论，有四种看法：孟子讲性善，认为人性中有道德的萌芽（四端），人生来即有先验的道德意识。告子（比孟子年岁大）认为性无善无不善，可以为善，可以为不善。其看法比孟子更接近事实。世硕讲性有善有不善（见《论衡·本性》）。荀子讲性恶。他反对道德先验论，认为人性本恶，道德是后天习染而成。人性恶，互相争夺残杀也不行，圣人根据生活经验发明道德，道德产生于人们社会生活的需要。孟子、荀子讲“性”的意义不一样。孟子讲性善，是讲一种可能性。即有为善的可能性，荀子讲性，是指“天之就也，不可学，不可事”，是生而完具者。董仲舒讲性有善有恶，也可以说性善情恶。杨雄讲性有善有恶，善恶混。王充正式分性为三品，说人性有上中下之差，孟轲言性善者，中人以上；孙卿言性恶者，中人以下；杨雄言人性善恶混者，中人也。王充把性与命分开，性有善恶，命有贵贱。有人富贵做大官，但性是恶的；有人贫贱，但性善。韩愈也讲性三品，但说法与王充又有别。

宋代出现人性二元论，认为人性有两个方面：天地之性，

或曰天命之性、义理之性，是至善的，程颐叫做极本穷原之性，即指仁义礼智。仁义礼智是人的本性，同时是宇宙的本性。他们把封建道德等级统治秩序说成是宇宙本性。不道德的行为哪里来？来自气质之性，气质之性有善有恶。换言之，人有肉体欲望，有可能做坏事，恶起源于人的肉体。

纵观古代人性论，可以看到，先秦诸子人性论，主要是讲道德起源论，为道德修养、礼仪制度提供理论根据。汉唐以后，则逐渐具有从政治上为封建统治秩序提供理论根据的意义。宋明理学时期，朱熹的人性论显然具有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朱熹的人性论是一种政治理论，是为封建社会等级森严的阶级关系作理论的论证的；其二，朱熹的人性论又是一种伦理思想，是一种道德起源论，为道德修养提供理论根据。

朱熹认为，由于气禀有清浊偏正之殊，则人们就有贤智愚不肖、贫富贵贱、死生寿夭的区别。他说：“都是天所命，稟得精英之气便为圣为贤，便是得理之全，得理之正；稟得清明者，便英爽；稟得敦厚者，便温和；稟得清高者，便贵；稟得丰厚者，便富；稟得长久者，便寿；稟得衰颓薄浊者，便为愚、为不肖、为贫、为贱、为夭。天有那气，生一个人出来，便有许多物随他来。”（《朱子语类》卷四）朱熹说仁义礼智是人心中所具之理，性中只有仁义礼智，仁义礼智是性中固有的天赋之理。这是唯心主义的道德起源论。

清人王夫之批判了朱熹的人性论，在气一元论宇宙观的基础上，提出了“性日生日成”的新学说。王夫之反对离气而言理，认为理即气之理。他说：“天之命人物也，以理以气。然理不是一物，与气为两，而天之命人，一半用理以为健顺五常，一半用气以为穷通寿夭。理只在气上见，其一阴一阳、多少分合、主持调剂者即理也。凡气皆有理在，则亦见命皆气而凡命皆理

矣。”(《读四书大全说》卷五)此处显然是在批判朱熹。王夫之认为,天命即气化流行,“命之自天,受之为性”(《尚书引义》卷三),从天之命人方面说,是凡命皆气而凡命皆理;从人得以为性方面说,是凡性皆气而凡性皆理。气即是有理之气,理即是气之理。王夫之正是从唯物主义气一元论的宇宙观出发,反对离气言理,根本否定了人性不变的理论,提出了“性日生日成”的新学说。他说:“天之与人,气无间断,则理无间断,故命不息而性日生。”(《读四书大全说》卷十)王夫之否定了以往认为人性与生俱生、永恒不变的理论,而提出“性日生日成”,“未成可成,已成可革”(《尚书引义》卷三)的新学说,这是中国古代人性论的最高成就。

王夫之肯定朱熹以仁义礼智为性的提法。他说:“性里面有仁义礼智信之五常,与天之元亨利贞同体。”(《读四书大全说》卷十)“天以阴阳五行之撰,而以元亨利贞为生人之资。元亨利贞之理,人得之以为仁义礼智。”(同上)这是说仁义礼智来自元亨利贞。这不仅与朱熹划不清界限,而且用自然现象来说明道德问题,不免陷入唯心论。这是因为王夫之不懂得人的社会性,不能从人的社会关系来探讨人性和道德的起源,而只是力图从他的唯物主义自然观出发来说明问题。普列汉诺夫在批评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的人性论和道德学说的时候说过:“我们必须越过自然科学的观点,我们必须站在社会科学的观点上。”(《唯物主义史论丛》,《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第80页)从中国古代人性论的发展,我们亦应引出这样的教训。

## 2. 道德的本质和道德原则

道德原则与物质生活的关系,是涉及道德本质的问题。这

在中国伦理思想史上就是义利之辨与理欲之辨。

义，是道德原则；利，是物质利益。这二者是什么关系？儒家认为应讲义，不必讲物质利益。孔子讲：“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孟子对梁惠王说：“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这包含不要追求个人利益的思想，有合理的方面。但是不是应该追求公共利益，儒家讲得不够明确。儒家要求为原则而献身。这原则包含两个方面：事实上包含统治者的利益，孟子说：“未有仁而遗其亲者也，未有义而后其君者也。”（《孟子·梁惠王》）但同时包含社会公共利益。恩格斯说：“社会创立一个机关来保护自己的共同利益，免遭内部和外部的侵犯。这种机关就是国家政权。”（《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9页）一个社会要存在，要维持正常的生产与生活，共同利益还是有的。儒家讲义，有这两方面含义。儒家过于看不起物质利益，这是错误的。同时，儒家注重社会公共利益，有其合理的方面。墨家讲义即国家人民之大利，原则就是国家人民之大利。这包括了统治者，也包括了被统治者在内。墨家思想比较明确。西汉董仲舒讲“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这是极端的讲法，不切实际，是空的。实际上，义即统治阶级的利益。

义利之辨到宋代理学，演变为理欲之辨。理即道德原则，欲即物质欲望。这二者是什么关系？程朱陆王都注重义利之辨。做什么事，首先要分辨义利、理欲。朱、陆关于义利问题的见解基本没有区别。朱熹特别讲存天理去人欲。天理，即三纲五常的道德原则，即地主阶级根本利益。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从皇帝到普通老百姓，都要实行存天理去人欲。这是要求统治阶级中人不要只顾自己和集团之私利，而要维护本阶级的根本利益，人民则不要为个人利益反对封建秩序。作用也有两个方面：一是明末有些理学家为民族大义宁死不屈；一是

“以理杀人”。到明末清初，有几个思想家讲理欲统一，如王夫之、颜元、戴震等，是从唯物主义出发的。道德如何反映社会经济、政治并为其服务，这是道德的本质问题。如何处理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的关系问题，这是道德原则问题。理欲问题，从一个方面讲，是涉及道德的本质问题；从另一方面讲，反映个人与社会利益的关系问题，是道德原则问题。朱熹说天理人欲，只是分辨个公与私，他讲存天理之公，去人欲之私。

### 3. 人生观与道德理想

庄子哲学，就是一种人生哲学，人生观。庄子的“齐物论”，是庄子的宇宙观、认识论。要超脱生死、苦乐、是非，就要把一切都看作齐一。要把贫富、贵贱、得失、是非一切都置之度外，那就要把他们看成是“齐一”。把一切差别都看成不存在，把一切差别、对立都抹掉。因此，对庄子的宇宙观、认识论，应当从其人生态度来加以说明，来揭示其根源。

有人曾把庄子的人生观说成是逍遥游，这是可以的。庄子厌世、避世、逃世，要全身保真，那就是逍遥游。即认为把一切条件都撇开，就不受一切条件的限制。所谓逍遥游，即追求一种精神上的、绝对自由。庄子以为人能“齐物”，就可以逍遥自得了。

道德理想，是一种最高的道德境界，也是一种理想人格。至善是什么？儒家认为最高的道德就是仁，仁就是爱人，推己及人，泛爱众。实际对不同的人爱也不一样。所以孔子又讲克己复礼为仁。礼即有分别。讲仁，一方面为团结本阶级，另一方面为缓和阶级矛盾。能完全做到仁，就是圣人。

墨子讲兼爱，爱无差等，是针对儒家尊尊亲亲的。但墨子并不取消阶级，而是肯定等级的存在。

道家讲一切任其自然——无为。

宋儒朱熹讲“心与理一”，即以做到心中“私欲净尽，天理流行”为修养的最高境界。他理想的人物是“圣人”、“醇儒”，而不是汉祖、唐宗那样的“英雄”。

道德理想，即修养、做人的标准。朱熹说：“惟圣尽伦，惟天尽制，固非常人之所及。然立心之本，当以尽者为法，而不当以不尽者为准。”（《朱子文集》卷三十六，《答陈同甫》）

#### 4. 道德规范

道德原则与规范，是伦理学说的核心。

周代的“礼”，即包括了道德规范。孔子提出“仁”作为最高原则和最根本的规范，而把孝、悌、忠、信、智、勇等条目都从属于仁。将封建道德规范条理化的是孟子。孟子将仁义作为道德的根本原则，又提出“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孟子·滕文公上》）即所谓“五教”，以及“仁义礼智”，（见《孟子·告子上》）“孝悌忠信”（《孟子·梁惠王上》）等道德规范。孟子讲的这几套道德条目彼此有些参差。

法家韩非等虽有非道德主义倾向，崇拜权势而忽视道德，但他也并不否定封建道德规范。所以说：“臣事君，子事父，妻事夫，三者顺则天下治，三者逆则天下乱，此天下之常道也。”（《韩非子·忠孝》）

但是，如果说孟子思想中还带有民主色彩，那么，韩非子的思想则是专制主义的。孟子讲过，“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之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孟子·离娄下》），认为君臣之义是相互的。

董仲舒著作中有“三纲”（《春秋繁露·基义》：“王道之三纲，可

求于天。”)的提法，但没有明确讲三纲是什么；又提到“五常”，则明确指“仁义礼智信”(《对策一》)。

《白虎通》说：“三纲者何谓也？谓君臣、父子、夫妇也。……《含文嘉》曰：‘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

朱熹为《论语》作注称：“三纲谓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五常谓仁义礼智信。”还说：“三纲五常，天理民彝之大节，而治道之本根也。”(《朱子文集》卷十四，《戊申延和奏札一》)值得注意的是朱熹对孟子的批评。他批评孟子“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这句话，说得来怪差”(《朱子语类》卷十三)，而他自己提倡的是“臣子无说君父不是的道理，此便见得是君臣之义处”(同上)。这是封建专制主义强化的反映。这就是说，随着封建社会的发展，虽然都讲人伦纲常，而强调的侧重点有所不同。朱熹还讲到“孝悌忠信，礼义廉耻”等德目，无非重视以前提出的东西。

宋以后，“忠孝节义”也比较流行。

道德规范产生于现实的社会关系，三纲五常，是宗法制的反映。道德规范，不像法律规范那样，由国家机关制定，却是由思想家加以概括、总结，并由统治阶级运用国家政权机关的力量加以宣传提倡和推行，作为调整人们之间的关系、稳定社会秩序、巩固统治的思想工具。

## 5. 道德评价

义命问题，在西方是自由与必然的问题。道德原则与必然性是什么关系？孔子的学生子夏说：“死生有命，富贵在天。”(《论语·颜渊》)死生富贵由天命决定，但道德修养方面，不由天命决定。孔子又说：“仁远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论语·述而》)“有能一日用其力于仁矣乎？我未见力不足者。”(《论语·

里仁》)强调道德修养的主观能动性。孟子说：“求则得之，舍则失之，是求有益于得也，求在我者也。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是求无益于得也，求在外者也。”(《孟子·尽心上》)这里前者指道德修养，后者指富贵利达。人在道德上是有自由的。

墨子认为富贵贫贱、寿夭荣辱，不是命定，可以人力变更。他提出“力”来对抗“命”。

庄子追求个人精神解放——“悬解”，是一种虚幻的自由。

王充说：“人之死生，在于命之夭寿，不在行之善恶；国之存亡，在期之长短，不在于政之得失”。(《异虚》)夭寿之命是由稟气的强弱决定的，富贵贫贱之命是由所稟星气(众星布精)尊卑大小来决定。王充又说：“夫性与命异，或性善而命凶，或性恶而命吉。操行善恶者，性也；祸福吉凶者，命也。或行善而得祸，是性善而命凶；或行恶而得福，是性恶而命吉也。性自有善恶，命自有吉凶。”(《命义》)王充这里的“性”指人的道德品行，所谓“命”指生死祸福等遭遇。在当时，确是“进者未必贤，退者未必愚”(《逢遇》)。不仅死生寿夭不是由行为善恶决定，就是富贵贫贱也不是由行为善恶决定，这都是严酷的现实。处在王充的地位，也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王充的论述，是对现实的批判。从伦理学上讲，这里涉及自由与必然的问题。认为人之死生夭寿富贵贫贱完全由必然性支配；行为之善恶，人品之贤愚，人却有选择的自由。王充说：“操行有常贤，仕宦无常遇。贤不贤，才也；遇不遇，时也。才高行洁，不可保以必尊贵；能薄操浊，不可保以必卑贱。或才高行洁，不遇退在下流；薄能操浊，遇在众上。世各有自以取士，士亦各自得以进。进在遇，退在不遇。处尊居贤，未必贤，遇也；位卑在下，未必愚，不遇也。故遇，或抱洿行，尊于桀之朝；不遇，或操洁节，卑于尧之庭。”(《逢遇》)遇不遇，有各种情况。将操行之洁浊，与遭遇之尊卑加

以区分,而不以尊卑贵贱论道德操行,才能对人的行为作出正确的道德评价。王充在必然性面前感到无能为力,他不能正确解决自由与必然关系及对人的道德评价问题。但王充的论述涉及到这个问题,是值得认真研究的。

志功问题。志是动机,功是效果。《墨子·鲁问》提出“合其志功而观焉”,既重动机,又重效果。一个叫巫马子的人同墨子辩论,说:“你兼爱天下,并未有利于天下;我不爱天下,并未有害于天下。”墨翟回答说:“失火了,一个人捧水救火,灭不了火;另一人拿一根柴火去助火,也没有加大火势;但二人用意总有是非吧!”巫马子说:“我赞成那个捧水救火者的心意,而反对那个助火者的心意。”墨子说:“我也赞成自己的心意,而反对你的心意。”(《耕柱》)可见墨子又是注意到动机的。

再如朱熹与陈亮的义利王霸之辩。陈亮从“义利双行,王霸并用”的功利思想出发,认为“汉唐之君本领非不洪大开廓,故能以其国与天地并立,而人物赖以生息”;汉祖、唐宗既“有救时之志,除乱之功,则其所为虽不尽合义理,亦不妨为一世英雄”。与此相反,朱熹则强调义利之间、天理人欲之间的不可两立,并从这种观点出发,推崇三代(夏、商、周),贬抑汉唐;他理想的圣人就是道学家假托的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孔子,而被陈亮称为“一世英雄”的汉祖、唐宗等却只能是凡人。他在给陈亮的信中说:“老兄视汉高帝、唐太宗之所为,而察其心果出于利耶?出于“义耶?出于邪耶?正耶?若高帝则私意分数犹未炽,然已不可谓之无。太宗之心,则吾恐其无一念之不出于人欲也。直以其能假仁借义以行其私,而当时与之争者,才能智术既出其下,又不知有仁义之可借,是以彼善于此,而得以成其功耳。若以其能建立国家,传世久远,便谓其得天理之正,此正是以成败论是非,但取其获禽之多,而不羞其诡

遇之不出于正也。”陈亮重效果，认为汉祖、唐宗建立了功业，即使其动机不合义理也没有关系。朱熹重动机，不顾效果。认为唐宗“杀兄劫父代位”，不合封建礼法，是完全出于私欲，所以即使有“除隋之乱”等等功业，那也“不过是功，未可谓之德”，所以不能以成败论是非，只讲效果，不顾动机和手段。陈亮、朱熹都没有讲清楚。陈亮重效果不重动机，要肯定汉唐。朱熹不顾效果，只责动机，要否定汉唐。陈亮不敢承认汉唐合乎义理，朱熹说汉唐完全为私欲，这都不尽合乎实际，是只言其一，不言其二，因而不能将动机与效果统一起来评价。其实，从动机方面看，汉唐亦有其合乎封建义理，顺乎时势潮流之处。否则，只凭个人智术蛮干，不可能有那样的功业。对唐太宗“杀兄劫父代位”。仅仅责之以违反封建礼法，显然是不对的。

## 6. 道德修养

这里涉及知行问题，动静问题，等等。中国古代哲学关于道德修养的论述很多，往往涉及认识论的问题。对于涉及修养的认识论问题，则必须从道德修养入手加以分析，才能揭示其认识论思想的哲学实质。

## 中国道德伦理发展的主要阶段

中国伦理思想史，从社会分期讲，有三个阶段：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近代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奴隶社会与封建社会的历史分期没有确定，尚难取得一致意见。中国奴隶制与封建制又同具宗法关系的特点，因而，奴隶阶级与封建阶级道德又有许多共同之处。

封建社会可大体分三段来讲：

春秋战国，封建道德建立时期。孔子可说是封建道德奠基人。孟子提出了系统的封建道德学说。春秋战国社会大变动，

反映在学术上是百家争鸣，这在道德学说上也不能不有所表现。各阶级、阶层在这社会大变动面前有不同的态度，如何取得封建政权，巩固统治，实现封建统一，不同的思想家有不同的见解，提出了不同的道德理论。从伦理思想来讲，主要的是四家：儒、墨、道、法。

孔、孟的思想，前面已提到，应作一分为二的分析。孟子思想有民主色彩。他说：“以顺为正者，妾妇之道也。”（《滕文公下》）反对只讲下对上的顺从。

墨家讲兼爱，但并不是主张取消阶级。从物质利益讲道德。批判封建道德，说儒家仁义有欺骗性。有批判性，有进步意义。

道家老、庄，要恢复原始社会的淳朴道德，对封建道德有批判的意义。非毁仁义，但并不完全是反道德主义，而是追求他们自认为的最高道德。

法家分两派：一派是齐国法家，即管仲学派。《管子》中讲道德比较全面，一则要法律，一则注意道德，法教并重。另一派是三晋法家，与齐法家不同，可以说是反道德论。商鞅、韩非是非道德主义的创立者。非道德主义是错误的。韩非崇拜权势法制，视仁义道德为无用之物，把道德只作为法制的附属品，说“杀戮之谓刑，庆赏之谓德”。他不能完全抛弃封建道德规范，但浸透了专制主义。说什么“臣事君，子事父，妻事夫，三者顺则天下治，三者逆则天下乱，此天下之常道也”。

荀子，传统把他放在儒家，他从社会生活需要讲道德，认为没有道德社会正常生活不能维持。荀子批判地综合各家，思想是比较全面的，他的伦理思想值得认真研究。别人接触到的问题，他作了比较全面的论述；别人没有接触到的问题，他也提出了很好的见解。